

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6月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下属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。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，优化下属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协鑫智慧能源”）向太仓市城投环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仓城投环保”）出售其持有的太仓协鑫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仓发电”）49%的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股权”），双方以评估价为基础协商确定标的股权转让对价为人民币12,829.18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6日披露的《关于出售下属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—051）。

2020年6月12日，协鑫智慧能源与太仓城投环保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。

近日，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太仓发电已完成股东、经营范围、经营期限、企业类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以及董事、监事、经理、章程等备案手续，并领取了太仓市行政审批局于2020年6月15日核发的《营业执照》和《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》，主要变更事项如下：

原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原经营期限：自2004-06-14至2029-06-13

原股东/发起人名称：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。

原经营范围：生活垃圾及无毒无害工业垃圾焚烧、电力及蒸汽生产，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服务；城市垃圾清运服务；售电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现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现经营期限：自 2004-06-14 至*****

现股东/发起人名称：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、太仓市城投环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。

现经营范围：生活垃圾及无毒无害工业垃圾焚烧、电力及蒸汽生产，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服务；城市垃圾清运服务；售电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许可项目：餐厨垃圾处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
根据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第二条第二款关于股权价款支付的约定：在本次工商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 2 个工作日内，太仓城投环保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的 30%，计人民币 3,848.75 万元；余款在股权交割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。

截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，协鑫智慧能源已收到太仓城投环保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12,829.18 万元，上述下属控股子公司太仓发电股权转让事项已全部完成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协鑫智慧能源仍持有太仓发电 51% 的股权，太仓发电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。

特此公告。

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17 日